

附表二 訪評項目及配分表

訪評項目	說明	配分	評分方式
(複評成績)			
初評精進作為	由評鑑執行單位就初評結果缺失部分臚列應精進之項目，業者針對前述項目提出改善方向與作為之規劃說明。	70	由評鑑委員會對業者之簡報進行考評
重大議題作為	由評鑑委員會於準備階段討論確認重大議題，業者針對前述重大議題提出相關作為說明。	30	
(額外加分)			
創新性作為	業者針對營運創新議題提出相關作為說明。	1.5	由評鑑委員會對業者之簡報進行考評
公益性作為	業者針對營運公益議題提出相關作為說明。	1.5	
配合政府政策性作為	業者針對配合政策狀況提出相關作為說明。	2	